**省作协会员信息管理系统（网络版）填报须知**

为进一步提升省作协会员信息化管理服务水平，及时了解、掌握全省会员个人信息和创作动态，同时也为了方便会员个人能够随时查询、自主更新、记录自己的创作情况，省作协开发了会员信息管理系统（网络版）。请各位会员积极配合，及时在网络上更新完善个人信息，并做好信息日常维护。会员所填报个人创作情况将作为江苏省作家协会文学创作奖励及嘉奖的重要依据。现将填报注意事项通知如下:

**一、登陆方式**

登陆江苏作家网，点击网页右侧“江苏省作家协会会员信息管理系统”，进入会员登陆页面。用户名：姓名+出生年份（例：会员张山，1985年生，请输入用户名：张山1985)，登陆初始密码：888888，填写验证码，点击“登陆”。

**二、会员个人信息填写**

1、省作协会员管理系统由个人资料、创作情况、文学活动、获奖情况、工作经历、培训情况六个部分构成，位于会员中心页面左侧，请您依次点开，补充完整相关信息。

2、个人资料：点击“个人资料”——“资料修改”。省作协已将会员个人基础信息导入系统，请您将个人资料空白部分补充完整。（如会员个人小传、党派、身份证、主要文学创作样式、职业性质、职称情况、加入省作协时间、是否参加过会员休假等）。通联地址或通讯方式如有变化，可直接修改。修改完成后点击“保存修改”。

注：“从事何种文学样式”为多选，“何时从事编辑（组织）工作”为选填。

3、创作情况：分为“我的作品”、“作品被转载情况”、“作品被评论情况”、“作品被翻译情况”、“作品被改编情况”五个部分。

 （1）“我的作品”：点击“新增作品”，依次填入作品名称、体裁、发布时间、出版社/所载刊物等相关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确定”保存。

注： 如果作品是专著，请填写“出版社”，如果作品是单篇，请填写“发表刊物”，格式为“某刊物第某期”。

1. “作品被转载情况”：点击“作品新增被转载情况”，补充完整相关信息，点击“确定”保存。
2. “作品被评论情况”、“作品被翻译情况”、“作品被改编情况”等各部分也照此填写。每页填写完成后，请及时点击“确定”保存。

注：“评论时间”为作品被评论的时间，即相关评论文章发表的时间。

1. 文学活动：点击“新增文学活动”，依次选择活动类型、形式、规模。文学活动类型，如本人为省作协理事，请在下拉框中选择“理事百场”，如本人为普通会员则选择“会员千场”，如活动属“深扎采风”请在下拉框中做相应选择；文学活动形式包括文学研讨会、文学讲座、签名售书、采风活动、定点生活等。如为公益性质活动，请在“是否为文学志愿”一项打钩。
2. 获奖情况：点击“新增获奖情况”。依次填写作品名称、奖项名称、主办单位、奖项级别等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确定”保存。
3. 工作经历：点击“新增工作经历”，完成填写。结束时间可填：“至今”。

7、培训情况：点击“新增培训记录”，完成填写，点击“确定”保存。

**三、会员个人信息导出**

 会员个人所填报的创作情况、文学活动情况、获奖情况、工作经历、培训情况等信息均可导出。点击“导出列表”，可将相关信息以表格形式导出。

**四、密码修改**

 为信息安全考虑，会员在登陆系统后，请尽快修改登陆密码。修改方法：点击左侧“个人资料”——“密码修改”，“当前密码”默认为“888888”，请输入自己设置的6位新密码，点击“修改”。

填写过程中如有疑问，请致电江苏省作家协会联络部：童欣025—86486022。感谢您对省作协工作的支持与配合！

 2017年10月15日